

汽車業能力標準說明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識別常見危險化學品及理解其特性
2. 編號	AUSDCN101A
3. 應用範圍	於各類汽車機械、噴漆、車身、石油氣車維修工場、測試場所、汽車美容所、汽車及零部件存放地點或相關設施，在熟識的工作環境中，能夠識別一般常見的危險化學品及理解其特性，提高警覺。
4. 級別	1
5. 學分	3（僅供參考）
6. 能力	<u>表現要求</u> 6.1 危險化學品的種類及特性 ◆ 明白各種危險化學品的通用標示及其不同危險性，並理解化學品安全資料表(MSDS)所載的危害及特性 ◆ 瞭解汽車業場所內常見的各種氣體、液體及固體危險化學品的特性 ◆ 明白環保法規、危險品條例及機構訂下的環保作業要求 6.2 識別各種常見之危險化學品 ◆ 能藉著目視、嗅覺或觸覺，在欠缺相關標示下，察覺常見一般易燃物或氣體燃料的存在 ◆ 能藉著存貨記錄分辨汽車業內常用的化學品，如：燃料、油漆、稀釋液、各種潤滑油、冷卻液、壓力油、清潔劑、硫酸等，並辨認危險品(一般)條例中的分類及標籤 ◆ 識別零部件內，可能存在的危險品風險 ◆ 識別汽車廢氣的潛在危險 ◆ 識別汽車內存在的危險化學品 ◆ 識別各工場內各種壓力容器及其相關配件，明白其危險性 ◆ 在知道危險化學品的存在後，能提高警覺，保障自身及他人安全

7. 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(i) 能在熟識的汽車業內工作環境中，縱使在欠缺清晰標示下，能識別一般常見的危險化學品，並理解其危害性，以提高警覺； (ii) 能識別零部件內或存於汽車內的危險化學品，及汽車廢氣的潛在危險；及 (iii) 能辨認危險品(一般)例中的危險品分類及標籤。
8. 備註	